关于同意召开中国共产党大汇他拉道兴社区党员大会的批复

中国共产党大沁他拉街振兴社区党委委员会:

12月12日请示收悉。经研究:

一、同意你们2021年1月13日召开中国共产党大沁他拉街道振兴社区党员大会和大会议程。

二、同意请示中提出的党委委员会委员、书记(副书记)名额，候选人名额以及差额比例。

三、原则同意你们提出的选举办法。

请你们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做好换届选举工作。

中国共产党大沁他拉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20年12月15日